

郵寄受理單位：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

地址：(220242)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連絡電話：(02)2960-3456 或 1999 (新北市境內)

填表時請注意：

1. 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2. 陳情理由及建議事項請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3. 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4. 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5. 請到公告處參閱變更範圍示意圖說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
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北

↑

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（配合第二期發展區第一開發區開發）
案」及「擬定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二期發展區第一開發區細部計畫案」
公开展覽公民或團體意見書

編 號	(此欄免填)
陳情位置	1.土地標示： 段（小段） 地號 2.門牌號： 路（街） 段（弄） 巷 號
陳情理由及 建議事項	
備 註	

陳情人或其代表：

(正楷簽名或蓋章)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